

证券代码：873966

证券简称：诺德电子

主办券商：民生证券

常州诺德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5 月 23 日
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
江苏省常州市天宁区弘礼路 5 号常州诺德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二楼会议室

3. 会议表决方式：

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

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梅叶兵
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16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8,019,271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3.87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，列席 6 人，董事胡哲俊因个人原因缺席；
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4.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3 人，列席 3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，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了 2024 年度公司董事会的工作情况，报告就 2024 年度公司董事会及董事的履职情况进行总结。

本次股东大会将听取公司独立董事年度述职报告（本事项为非表决议案，无需表决）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常州诺德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年度述职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3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8,019,271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监事会对 2024 年度的工作进行了回顾与总结，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将公司监事会工作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8,019,271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公司编制了《诺德电子：2024 年年度报告》及摘要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.neeq.com.cn 上披露的《诺德电子：2024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5）及《诺德电子：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6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8,019,271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及相关规定编制了 2024 年度财务报表，并已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8,019,271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根据 2024 年度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编制了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8,019,271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管理层在总结 2024 年实际经营状况、分析市场竞争态势、展望未来发展目标之后，编制了《202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》，并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8,019,271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5 年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/津贴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行业状况及公司经营实际情况，拟定了 2025 年度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/津贴方案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7,110,047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涉及回避表决情况，关联股东梅叶兵、邱志贤、天津诺浩德创业科技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常州诺创创业投资中心（有限合伙）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及相关规定的要求，拟聘请符合《证券法》规定的天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作为公司 2025 年度的审计机构，期限一年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.neeq.com.cn 上披露的《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7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8,019,271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在兼顾公司发展、长远利益、未来投资计划以及股东利益的前提下，本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8,019,271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陈禹菲、党颖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综上所述，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召集人资格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、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宜，均符合《公司法》《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《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、《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关于常州诺德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常州诺德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5月23日